

2019 年全年

澳門罪案統計和執法工作數據總結簡報

1. 2019 年，本澳警方共開立刑事專案調查案件 14,178 宗，比 2018 年減少 187 宗，下降百分之 1.3。
 - 1.1. “侵犯人身罪”共 2,480 宗，同比減少 192 宗，下降百分之 7.2。其中“普通傷人”共 1,309 宗，比 2018 年減少 201 宗，下降百分之 13.3；“嚴重傷人”4 宗，下降百分之 42.9；“剝奪他人行動自由罪”或俗稱“非法禁錮”的案件共 353 宗，同比增加 26 宗，上升百分之 8；“強姦”案共 43 宗，增加 13 宗，上升百分之 43.3。
 - 1.2. “侵犯財產罪”共 8,839 宗，比 2018 年增加 76 宗，微升百分之 0.9。其中俗稱“高利貸”的“暴利”共 605 宗，同比增加 37 宗，上升百分之 6.5；“詐騙”共 1,525 宗，同比增加 330 宗，上升百分之 27.6；“盜竊”共 2,773 宗，與 2018 年基本持平；“不正當據為己有”錄得 2,456 宗，同比下降百分之 11.1。
 - 1.3. “妨害社會生活罪”共有 958 宗，較 2018 年減少 7 宗。其中“行使他人證件”共 55 宗，同比增加 13 宗，上升百分之 31；而“偽造文件”、及“縱火”分別錄得 462 宗及 57 宗，減少了 23 宗及 6 宗，下降百分之 4.7 及百分之 9.5。

- 1.4. 在“妨害本地區罪”的組別中，共錄得 755 宗，同比減少 86 宗，下降百分之 10.2。其中“違令”共錄得 478 宗，比 2018 年減少 51 宗，下降百分之 9.6；“作虛假聲明”案件共 199 宗，同比下降百分之 13.1。
- 1.5. “未納入其他組別的罪案”（單行刑事法例）共有 1,146 宗，同比增加 22 宗，上升百分之 2。其中“引誘協助收容僱用非法入境者”共 341 宗，增加 28 宗，上升百分之 8.9；“電腦犯罪”錄得 270 宗，減少 115 宗，下降百分之 29.9。
2. 2019 年暴力罪案共錄得 673 宗，同比上升百分之 4.7，除“剝奪他人行動自由”、“搶劫”及“強姦”案件有所上升外，其他暴力案件數量均呈下降趨勢，其中“對兒童的性侵犯”及“嚴重傷人”下降最為明顯，分別減少百分之 54.2 及 42.9。而“綁架”、“殺人”及“嚴重傷人”等嚴重暴力犯罪案件，則繼續保持零案發率或低案發率。
3. 打擊非法入境與逾期逗留方面，去年截獲非法入境者共 1,016 名，較 2018 年增加 202 人，上升百分之 24.8，其中 889 人來自內地，127 人來自其他國家。逾期逗留人士共有 28,711 人，同比增加 1,141 人，上升百分之 4.1。
4. 青少年犯罪的案件共有 60 宗，比 2018 年減少 1 宗，涉及青少年共 90 人，減少 2 人。

5. 去年全年的警務行動和偵查行動期間，共有 6,656 人被拘留及送交檢察院處理，比 2018 年增加百分之 7。

6. 2019 年警方合共檢控的士違規個案 3,172 宗，較 2018 年的 6,126 宗相比減少了 2,954 宗，大幅下降百分之 48.2。當中濫收車資共有 1,900 宗，下降百分之 50.6；拒載 675 宗，降低百分之 49.5；其他違例 597 宗，降低百分之 36.8。自去年 6 月 3 日俗稱“新的士法”的《輕型出租汽車客運法律制度》生效以來，的士違規個案數量大幅減少，6 月 3 日至 12 月 31 日共錄得 475 宗，比 2018 年同期減少 2,708 宗，下降百分之 85.1。此外，去年共檢控俗稱“白牌車”的非法載客 122 宗，同比減少了百分之 26.1。相信隨著的士加裝可用於依法提取相關證據的車內錄影設備，的士違規個案數字將進一步下降。未來治安警察局將繼續與交通管理部門保持密切合作，適時檢視執法成效，並鼓勵公眾積極舉報違法行為，以保障公眾的出行安全和合法權益。

7. 總結：

- 總結 2019 年罪案統計數字，本澳總體治安態勢保持安全穩定，犯罪總數有所下降。就犯罪類別而言，“暴力犯罪”、“侵犯財產罪”與“未納入其他組別的罪案”略有輕微上升，而“侵犯人身罪”、“妨害社會生活罪”、“妨害本地區罪”等其他主要類型犯罪數量都有明顯減少。部分類型犯罪在一些月份有所增加，相信是與警方在同時期增加相關巡查次數與打擊力度有關。

- 在警察總局的協調和指揮下，治安警察局及司法警察局於 2019 年進行了一系列的預防與打擊罪案行動，包括“冬防行動 2019”、“反罪惡”巡查、“雷霆 2019”行動等。截至 12 月 31 日，警方共開展 2,845 次巡查行動，比 2018 年的 1,641 次增加超過七成，動用警力 15,816 人次，共調查 32,119 人次，查獲涉及“非法兌換” 6,964 人，“非法借貸” 1,050 人，“賣淫” 1,347 人。以上涉案人士全數被驅逐出境，其中 6,845 人被禁止 1 至 3 年內再次入境。
- 本澳嚴重暴力犯罪繼續保持零案發率或低案發率。去年共有 2 宗殺人案，都發生於上半年：第一宗發生於 2 月 17 日，一名內地男子在某酒店內刺死另一名從事非法兌換活動的內地男子，隨即逃往內地並於五天後在山西省被當地警方抓獲；第二宗案件發生於 5 月 18 日，兩個賣淫集團因利益糾紛產生衝突，造成其中一團夥一死三傷，另一團夥的六名涉案成員逃往珠海並於六天後被當地公安緝獲其中四人，其餘兩人於數日後也被抓獲。但是，值得注意的是，今年 1 月 19 日發生一宗因感情糾紛引發的命案，一名內地女子持刀前往其前男友家中尋仇，造成一死兩傷的慘劇。警方趕赴現場後將行兇者制伏，經調查後將其移送檢察院處理。警方呼籲公眾提高警惕，注意個人安全，如遇危險應盡量保持冷靜並向警方求助。
- 去年“非法禁錮”案件共 353 宗，比 2018 年增加 26 宗，上升百分之 8，相信與警方自去年一月起增強娛樂場及周

邊的巡查與打擊力度有關，使總體數量有所上升，尤其第一季升幅最為明顯，但從第二季開始其上升態勢已明顯放緩，第四季更是出現下降趨勢，這反映出警方針對性行動逐步取得成效。去年第四季“非法禁錮”案件共錄得 75 宗，較 2018 年同期的 95 宗減少 20 宗，下降百分之 21.1。

- “非法禁錮”犯罪多與高利貸集團相關，為此，警方開展針對性行動，並與周邊地區警方緊密合作，搗破多個犯罪團夥，取得顯著成效。如去年 10 月 28 日，本澳警方與珠海市公安聯合進行代號“雙箭行動”的執法部署，成功搗破一個跨境高利貸集團，在本澳拘捕了 38 名涉案人士，扣押涉案資金 550 萬港元；去年 11 月 25 日，澳珠兩地警方再次合作執法，破獲一高利貸犯罪集團，在本澳共拘捕 28 名涉案人士，並扣押 17 個涉案賭廳帳戶逾 40 萬港元。以上兩個跨境高利貸集團均涉及多宗“非法禁錮”案件，案件的偵破對遏制相關犯罪具有積極作用。
- 2019 年全年，搶劫案共 80 宗，較去年增加 11 宗，上升百分之 15.9，其中以在酒店範圍或僻靜地方發生的搶劫案數量較多。在酒店範圍發生的搶劫案有 31 宗，其中 22 宗案件涉及“非法兌換”人士，6 宗案件涉及性交易；在僻靜地方發生的搶劫案有 34 宗，其中 11 宗案件涉及被害人與涉嫌人認識，作案時間主要在深夜至清晨期間。針對以上情況，警方加強了酒店及周邊的巡查與打擊力度，同時也呼籲公眾盡量避免深夜獨自前往僻靜地方，

對可疑人士時刻保持警覺。隨著第四期“天眼”系統即將投入運作，相信屆時裝設在僻靜及可能存在安全隱患地區的 800 支監控鏡頭將對該區域的犯罪起到震懾作用。

- 去年縱火案共有 57 宗，比 2018 年減少 6 宗，下降百分之 9.5，其中 32 宗已偵破。整體案件數量雖有所下降，但警方也注意到上述案件中有 31 宗由亂丟煙蒂引致，仍是火警的主要原因。為此，警方已透過多種渠道進行防罪宣傳教育，向公眾強調過失引致火警同樣需要承擔刑事責任。為了進一步加強公眾的防火意識，消防局於 2019 年舉行了多項宣傳教育活動，包括“消防局開放日”、社區消防安全知識講座以及餐飲業、石油業消防安全講座等，同時於清明、重陽、農曆新年等易引發火災的節日期間加強防火宣傳。
- 去年販毒案件的數量基本與 2018 年持平，涉案香港居民人數有所增加，多數為無業青年受販毒集團高額報酬利誘。為了預防與打擊毒品犯罪，警方除日常巡查外，亦不定期派員前往各出入境口岸及澳門國際機場巡邏並截查可疑人士與車輛，避免毒品流入本澳。同時，為應對利用容器藏毒的行為，警方已配備便於攜帶的快速檢測儀器。近年來粵港澳三地執法部門持續加強合作，積極交流情報，已建立完善的聯查聯防聯控機制，並多次開展針對跨境毒品犯罪的聯合行動，除抓捕販毒者外，更進一步追查毒品來源及毒資去向，追蹤販毒集團上線人員及主腦，以遏止跨境毒品犯罪及瓦解販毒集團。透過

上述機制與行動，警方已偵破多宗跨境販毒案件，如 2019 年 8 月，本澳與珠海警方緊密合作，成功搗破一跨境販毒集團並拘捕 7 名集團成員，檢獲冰毒等毒品合計超過 200 克。去年 7 月 23 日，警方根據早前透過合作機制獲得的情報，在機場破獲全年最大宗販毒案件，抓獲一名南非籍販毒男子，並在該男子的衣服中查獲滲入的可卡因 4.5 公斤，涉案金額高達 1,200 萬澳門元。

- 2019 年，警方持續增強娛樂場及周邊的巡查頻率及打擊相關犯罪的力度，如前所述，共有 6,845 人因從事“非法兌換”、“非法借貸”、“賣淫”等不法行為被禁止一定時期內再次入境，其中一些不法人士鋌而走險，不惜選擇偷渡的方式再次入境，相信這也是導致非法入境者上升的主要原因之一。保安司領導下建立的“反偷渡工作聯防機制”持續發揮功效，各部門分工合作，從海上、沿岸以及陸上共同堵截偷渡人士。同時，保安範疇各部門繼續貫徹科技強警的施政方針，適時調整各項警務部署，並引進夜視系統、衛星通訊系統、熱能探測儀以及高速快艇和續航能力較強的巡邏船等新型設備，全面加強在海上及沿岸對偷渡者的搜尋及堵截能力。去年 12 月 5 日，澳珠警方根據所獲得的情報展開聯合行動，成功搗破一個協助偷渡集團並拘捕 4 名涉案人士。今年 1 月 7 日，澳珠警方再次聯手瓦解一個協助偷渡集團，並於兩地共拘捕 11 名集團成員。
- 去年詐騙案件同比增加 330 宗，上升百分之 27.6。其中涉及賭場的詐騙案件共 456 宗，同比增加 209 宗，上升

幅度最多；透過電腦或互聯網實施的“色情服務陷阱”亦增加 63 宗。針對以上情況，警方已採取多項針對措施，包括：加強對娛樂場及周邊地區的巡查及打擊犯罪的力度，開展防詐騙宣傳活動，為銀行及相關從業人員舉辦“預防網絡詐騙工作坊”，與粵港警方舉行反詐騙警務會議共同商討打擊跨境詐騙犯罪及完善銀行緊急止付機制等。此外，警方亦持續打擊非法博彩網站及偽基站犯罪。2019 年，警方共查獲 245 個非法博彩網站，並透過向海外網註冊公司或伺服器寄存公司申請協助，成功屏蔽其中 177 個。

- 2019 年“電腦犯罪”共 270 宗，比去年減少 115 宗，下降百分之 29.9。儘管全年數據有所下降，但此類犯罪嚴重威脅公眾的財產安全，警方對此高度重視，並已聯合相關部門，開展多項宣傳教育工作，向市民剖析騙徒的作案手法及受害人墮入騙局的原因，以增強市民的防騙的意識。去年，警方共開展了 6 次針對偽基站犯罪的打擊行動，共搗破 12 個住宅窩點，拘捕 21 人，搜獲偽基站設備 28 套。此外，《打擊電腦犯罪法》的修改及完善工作目前正順利進行，修改後的法律將加強對偽基站等犯罪的打擊力度，並允許透過本澳的初始電腦系統合法獲取儲存於境外的電腦數據資料副本作為刑事訴訟程序的證據措施，以更有效地維護公眾的合法權利。
- 2019 年全年 15 歲以下青少年犯罪案件共 60 宗，比 2018 年減少 1 宗，“盜竊”案有所增加，而“普通傷人”案數量明顯下降，其他主要類型案件則變化不大。保安範

疇各部門持續透過“學校安全聯絡網計劃”、“警校聯合防罪巡查”、“社區安全青年領袖計劃”及“減罪小先鋒種子計劃”等機制和活動對青少年進行防罪教育，培養他們樹立正確的人生觀與價值觀。同時，警方亦定期派員前往各中小學校及高等院校進行會議，就如何促進家、校、警三方合作預防青少年犯罪、淨化校園周邊治安環境等問題交換意見。

- 警方持續關注公眾所關心的青少年吸毒販毒的問題，並積極開展各項宣傳教育工作，以促使青少年了解毒品的危害從而遠離毒品。2019年全年，警方共開展了51次針對青少年的外展巡查及防毒防罪宣傳工作，累計接觸了5,356名青少年；共舉辦8場“毒品犯罪”講座及“認識《禁毒法》及毒品大麻”講座和2場“辨識毒品講解會”，共有683名青少年及365名家長及教職員參加。
- 為提高前線人員應對各類突發事件的能力，保安當局及轄下各部門於去年舉行了多次演習。包括：“捕狼2019”娛樂場突發事件應急演練、“重大案件綜合演習”、“居安思危大型危機談判演習”以及“迅雷聯合行動演習”等。上述演習得到了其他相關部門以及業界的參與和配合，過程順利，均取得預期成效。
- 2019年澳門整體治安狀況穩定良好，在警方加大巡查頻率及打擊力度的情況下，部分犯罪於短期內雖呈現上升趨勢，但隨後就有所回落，部分更是出現明顯下降趨勢，這也正是各項警務行動發揮作用的體現。當前正值特殊

時期，保安當局將繼續配合相關部門共同防控疫情，同時維護澳門社會治安的穩定、有序。儘管目前本澳每日入境人數在防疫措施不斷出台的情況下大幅下降，但隨著疫情逐步得到控制，遊客數量將逐漸回升。另外，在疫情的負面效應下，對社會秩序可能造成影響的不穩定因素的增加將不可避免，保安當局將保持高度警覺，適時作出評估分析並調整警務部署，提高執法意識，加強處理突發治安事件的能力，保障澳門社會的繁榮安定。

2020年3月6日